附件2

面试资格审查证件材料及排序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书、材料内容 | 有关要求 | 备注 |
| 1 | 《2020年山亭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镇街事业编制人员到村担任党组织书记报名登记表》 | 原件1份、复印件2份 | 所有考生提供 |
| 2 | 《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 | 原件1份，复印件2份（本人签名） | 所有考生提供 |
| 3 | 笔试《准考证》 | 原件1份、复印件2份 | 所有考生提供 |
| 4 | 二代身份证 | 原件、复印件2份（复印正反面） | 所有考生提供 |
| 5 | 党员档案主管部门（单位）开具的党龄证明材料 | 原件1份、复印件2份 | 所有考生提供 |
| 6 | 学历证书 | 原件、复印件2份 | 所有考生提供 |
| 7 | 学位证书 | 原件、复印件2份 | 40 周岁以下（1980年5月13日以后出生）考生提供 |
| 8 | 户口本或高中毕业证等能够证明高考前学籍在山亭区中学的材料 | 原件、复印件2份 | 报考村党组织书记岗位2考生提供 |
| 9 | 工作单位开具的工作证明（或本人与就业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保证明 | 原件1份、复印件2份 | 报考村党组织书记岗位2考生提供 |
| 10 | 报到证 | 原件、复印件2份 |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提供（2020年应届毕业生报考的，也可提供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或由学校开具能够证明按时毕业并取得相关学历学位证书的证明信；报到证丢失的，由档案所在地人社或教育部门出具档案管理证明，证明须体现就业状况） |
| 11 | 单位同意报考证明材料 | 原件1份、复印件1份 | 在职人员报考的提供 |
| 12 |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 原件、复印件2份 | 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提供 |
| 13 | 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 | 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反面注明报考岗位、姓名 | 所有考生提供 |

注：请根据上述要求准备材料并排序。